

美国 缅因州改革教师评估

据美国教育新闻网 2012 年 3 月 26 日报道, 立法教育委员会 (Legislature's Education Committee) 一致通过了法案 LD1858 的修正案之后, 缅因州在为公立学校教师评估设立统一系统上更进一步。这个法案是教育委员斯蒂芬·欧文 (Stephen Bowen) 和州长保罗·莱佩奇 (Paul LePage) 提出的一揽子综合教育措施中的一部分。

LD1858 包括了学生进步的衡量标准, 为教师和管理者创建了一个“有效的评级”系统。任何一位教师, 如果连续两年被独立评估者评为“无效”, 将会被解除其授课合同。上周, 举行了该法案的公众听证会, 现在该法案修正案已被送交众议院和参议院等候批准。它要求学区给评级低的教师提供发展机会, 力求使教师评估更为严格。欧文表示, 在这一阶段的教育法案中, 该法案最有可能对教育产生积极影响, 因为这个法案涉及的是学生学习的最大影响因素, 即有效的教师和学校领导者。他说: “如果学校没有有效的教育者, 那么即

使拥有这个世界上最好的课程和学习资料也没有任何用处。”

尽管缅因州教育协会 (Maine Education Association) 参与了修正案的提出, 但是它仍然反对该法案。民主党议员阿尔·泛德 (Alfond) 很高兴修正案给新系统里面面临合同终止的教师提供了正当程序, 但是他也对评估系统的财政来源表示了担忧, 因为在科罗拉多州 (Colorado) 实施类似的措施耗费了几百万美元。

目前, 这一项目的费用预计将由该州的基本项目和服务预算支付, 但要想最终通过该法案, 必须事先征得拨款委员会 (The Appropriations Committee) 的同意。

如果该法案通过, 新的教师评估系统将从下学期开始推行, 到 2014~2015 学年全面实施。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 汪文超编译)

纽约州将推行教师新评估体系

据美国教育新闻网 2012 年 2 月 20 日报道, 在州长安德鲁·库莫 (Andrew M. Cuomo) 设定的最后期限前一天, 纽约州 (New York State) 教育官员和该州教师工会就新的教师评估体系达成协议。该体系将包括一个详细的教师排名系统和帮助无效教师改进工作, 以促进其提高教育水平的计划。此前, 州长库莫表示, 州教育部门和教师工会需要在上周四之前达成协议, 否则他将提交自己的方案对教师工作质量进行评估。新达成的协议使得纽约州有望获得 7 亿美元的联邦教育援助。

新协议标志着纽约州教师工会和州教育厅 2 年来的僵持局面终于被打破。根据新协议, 学区对教师的年度评估将有 40% 根据于学生在州标准化测试中的成绩。在新的评估体系中, 教师将被分为无效教师、发展中教师、有效教师 and 高效

教师 4 个水平, 针对那些被评为“无效”的教师将有一个发展计划, 以帮助他们提高教学技能。

新协议是在最后期限的凌晨 5:30 达成的。州长库莫评价说这是所有纽约市民的胜利。纽约市长布隆伯格 (Bloomberg) 也表示, 新协议解决了纽约市和教师工会之间“最大份额之争”的问题。

然而, 教师联合会 (United Federation of Teachers) 主席迈克尔·莫尔格鲁 (Michael Mulgrew) 却认为如果按计划的话, 在纽约落实评估体系将非常困难。但是, 随着近 100 个学区已经与当地的教师工会达成一致, 另 250 个学区就关键部分已达成一致, 州官员表示应该有信心新的教师评估体系将很快就能在全州范围内得到推行。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 汪文超编译)